## 江西省乡村产业振兴协会关于《富硒大米》、《富硒 米粉》两项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的文件精神,按照《江西省乡村产业振兴协会团团体标准管理办法(试行)》的相关规定,经我会认真研究和审查,同意《富硒大米》、《富硒米粉》两项团体标准立项,现予以公告。

请标准主要起草单位(赣州市综合检验检测院)按照相关要求,抓紧落实和实施项目计划,强化编制过程中的质量管理,确保按期完成标准编制任务。如有单位(或个人)对立项标准项目存在异议,请在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意见反馈至协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: 张娟

手机: 19379897322

邮箱: jxxc1213@163.com

江西省乡村产业振兴协会 2025年10月10日